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寶山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08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路二段325號
承辦人：游堯婷
電話：03-5200090分機603
傳真：03-5202614
電子信箱：10014841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鹿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寶民字第115330016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5AD01047_1_10105936936.pdf、115AD01047_2_10105936936.pdf、
115AD01047_3_10105936936.jpg、115AD01047_4_10105936936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鄉雙溪公墓（雙園段934地號）有（無）主墳墓遷
葬公告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98年8月4日台內民字第0980139641號函暨殯葬
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39條及第4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公告、土地資料、地籍圖及現場照片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公所

副本：虹橋工程顧問有限公司、本所民政課



殯儀館 115/04/10



1150004325